**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诚信主题教育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强化大学生的诚信意识，引导加强大学生自身道德修养，培养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求真务实、言行一致的优秀人才，按照《省教育厅 国家开发银行省分行关于举办“诚‘贷’之声 我心飞翔”2014年贵州省国家助学贷款诚信教育主题活动的通知》（黔教助发〔2014〕262号）的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决定大力开展诚信主题教育，特制定本方案。

**一、活动主题**

做诚信学生 建诚信班级 创诚信校园

**二、活动目的**

通过系列活动拓宽我省资助政策宣传和大学生诚信教育的渠道，进一步普及国家助学贷款政策及金融信贷知识，强化学生的诚信意识，培养学生的诚信品质，引导学生树立诚信做人、诚信做事、诚信还贷的观念和社会责任心。在大学生学习成长的全部过程中加强诚信教育，实施全过程诚信育人工作。培养出具有诚信美德并能为建设诚信社会做贡献的高素质人才。

**三、组织机构**

成立诚信主题教育工作小组

组 长：杜 平

副组长：宋 奕

成 员：暨星球 杨 阳 哈 山 田景烈 常 明

黄 涛 王家友 李五祥

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团委。

办公室主任：暨星球

副主任：龙金昌 许旺央

成 员：侯彩义 杨 娟各系负责团工作及资助工作的辅导员

**四、活动时间**

1、宣传动员阶段：2014年10月12日—10月17日

2、实施阶段：2014年10月20日—11月27日

3、总结阶段：2014年11月27日—11月30日

**五、活动内容及要求**

**1、《诚信之歌》学唱及比赛活动**

各系通过组织各班学生学唱《诚信之歌》（在辅导员和团工作群下载），教育引导学生树立诚信理念。团委组织合唱团，参加全省高校诚信歌曲合唱比赛。

责任部门：团委、各系党总支

要求：学唱活动要求于10月28日前结束，各班提交学唱活动简报及图片由各系汇总后形成本系学唱活动总结材料（含总结、简报、图片至少5张以上）10月30日前报活动小组办公室。合唱比赛根据省教育厅安排11月7日前报送合唱光碟参加全省高校评比。

**2、诚信教育主题班会评选活动**

各系组织各班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诚信教育主题班会，并推荐参加全院统一评选。

责任部门：各系党总支

要求：10月30日前各系推荐1-3个班级主题班会评审材料，由活动工作小组进行统一评选。

**3、诚信教育特色教育活动评选活动**

各系针对自身特色，结合专业特点，开展以诚信为主题的形式新颖的活动，对学生成长的全部过程进行具有针对性的教育和指导，活动形式不限，尽可能让所有同学都能够参与其中。

责任部门：各系党总支

要求：10月20日前各系提交本系诚信特色教育活动方案，并认真组织，11月3日前完成本系特色活动的开展并提交总结材料（制作成册，图片至少5张以上）交活动工作小组进行统一评选。

**4、诚信教育主题宣传及总结表彰活动**

团委、资助中心及各系通过组织开展讲座、图片展等活动，运用宣传栏、广播、网站等宣传内容进行诚信主题教育宣传教育。

责任部门：团委、资助中心、各系党总支

要求：团委和资助中心11月3日前组织至少一场诚信教育主题讲座或图片展，各系党总支至少出版一期诚信教育主题宣传栏。活动工作小组办公室及时做好相关总结表彰及后期宣传教育活动。

**六、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认真组织。诚信教育是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开展本次主题教育活动是省教育厅的统一部署，也是结合我院实际作出的工作安排。相关系部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

2、创新形式，突出效果。各系要积极利用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形式多样、内涵丰富的诚信主题教育活动，打造本系诚信教育活动品牌，并汇总成为学院诚信教育的重要举措。